

凌云集团大飞机供电系统综合联试平台、供电管理计算机测试设备项目评标结果  
公示

(招标编号: LYZB-2023-007)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凌云集团大飞机(具体型号可联系招标人)供电系统综合联试平台采购项目:

中标人: 天津航空机电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1076.4775 万元

标段(包)[002]凌云集团大飞机供电管理计算机测试设备采购项目:

中标人: 天津航空机电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295.7736 万元

二、其他: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凌云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就凌云集团大飞机供电系统综合联试平台、供电管理计算机测试设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将评审结果公示如下:

一、评标结果

1. 项目名称: 凌云集团大飞机供电系统综合联试平台、供电管理计算机测试设备项目

2. 招标编号: LYZB-2023-007

3. 开评标时间: 2023 年 4 月 18 日

3. 公示时间: 2023 年 4 月 19 日-2023 年 4 月 22 日

4. 中标候选人:

01 包供电系统综合联试平台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 天津航空机电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 辽宁美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 陕西长岭迈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02 包供电管理计算机测试设备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 天津航空机电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 辽宁美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 陕西长岭迈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如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如无有



效质疑，本评标结果即为确定中标人的依据。

二、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号（如有）；
3. 被质疑人名称；
4. 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5. 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6. 必要的法律依据；
7. 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三、质疑材料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 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2.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3. 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4. 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
5. 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6. 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投诉复议的。

###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凌云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 1256 号

联 系 人：杨赛

电 话：027-6883244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 586 号同馨商务大厦 2102 室

联 系 人：黄敏冲、徐杜敏



电 话： 19986914585

电子邮件： AHZBJTHB@ah-inter.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黄敏冲（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